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依法向本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 2、按照区委和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确定的工作方针，研究、决定和部署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行使检察权。
- 3、依法对辖区内的贪污贿赂、渎职、侵权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 4、依法受理对辖区内提请批捕的案件进行审查批捕，对辖区内公安、国家安全机关的立案和侦查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 5、对辖区内的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起诉，对本区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 6、依法对辖区内刑罚的执行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 7、依法对辖区内民事案件审判、行政案件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 8、对本区人民法院作出的已经发生法律效力、但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抗诉。
- 9、受理辖区内的公民和单位的控告、申诉和检举，受理对贪污、贿赂等犯罪的举报，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 10、依法对本区发生的刑事案件的证据进行检验、鉴定、审核。
- 11、分析、研究本辖区的贪污贿赂、渎职、侵权犯罪的动态、特点、规律及社会治安状况，提出防治对策。
- 12、负责对本院执行政策和法律的研究、指导工作。负责对检察工作中遇到的应用法律问题，向有关部门提出司法解释和立法的建议。
- 13、负责规划、管理本院的财务、装备等后勤保障工作。
- 14、协同区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
- 15、负责本院干警的思想政治工作、纪律检查工作、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院检察官、检察书记员、检察行政人员、检察技术人员和司法警察的队伍建设。
- 16、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和考核干部；提请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本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的任免。
- 17、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设19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侦查监督科、公诉科、反贪污贿赂局、反渎职侵权局、监所检察科、民事行政检察科、控告申诉检察科、职务犯罪预防科、法律政策研究室、行政装备科、技术科、未成年人案件刑事检察科、监察科、司法警察大队、金融检察科、案件管理科、社区检察科。

第二部分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小数点保留两位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838.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6,362.37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5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8.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87.9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838.21	本年支出合计	8,003.9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19.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00
总计	8,057.95	总计	8,057.95

2017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小数点保留两位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96.63	6,196.63				
204	04		检察	6,196.63	6,196.63				
204	04	01	行政运行	5,793.13	5,793.13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3.50	40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50	435.5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5.50	435.5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2.81	42.8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5.64	375.6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5	17.0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8.10	218.1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8.10	218.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10	218.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7.98	987.9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7.98	987.9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1.80	381.8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606.18	606.18				

2017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小数点保留两位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8,003.95	7,454.53	549.42			
204			6,362.37	5,812.95	549.42			
204	04		6,362.37	5,812.95	549.42			
204	04	01	5,812.95	5,812.95				
204	04	02	549.42		549.42			
208			435.50	435.50				
208	05		435.50	435.50				
208	05	01	42.81	42.81				
208	05	05	375.64	375.64				
208	05	06	17.05	17.05				
210			218.10	218.10				
210	11		218.10	218.10				
210	11	01	218.10	218.10				
221			987.98	987.98				
221	02		987.98	987.98				
221	02	01	381.80	381.80				
221	02	03	606.18	606.18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小数点保留两位

收入决算数		支出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838.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6,362.37	6,362.3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50	435.5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8.10	218.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87.98	987.9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838.21	本年支出合计	8,003.95	8,003.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9.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00	54.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9.7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8,057.95	总计	8,057.95	8,057.95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79.42	5,179.42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924.79	924.79	
301	02	津贴补贴	2,861.85	2,861.85	
301	03	奖金	0.00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4.21	274.21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5.64	375.6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7.05	17.0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5.88	725.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5.40	0.00	1,065.40
302	01	办公费	57.66		57.66
302	02	印刷费	15.14		15.14
302	03	咨询费	0.00		
302	04	手续费	0.45		0.45
302	05	水费	1.16		1.16
302	06	电费	46.35		46.35
302	07	邮电费	49.74		49.74
302	08	取暖费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70.34		70.34
302	11	差旅费	24.94		24.94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53.19		53.19
302	14	租赁费	109.36		109.36
302	15	会议费	3.51		3.51
302	16	培训费	11.90		11.9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6.65		6.65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	26	劳务费	25.69		25.69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31.68		31.68
302	29	福利费	63.00		63.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39		45.39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16		149.16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9		300.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4.83	1,064.83	0.00
303	01	离休费	9.72	9.72	
303	02	退休费	33.09	33.09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303	04	抚恤金	29.71	29.71	
303	05	生活补助	0.00		
303	07	医疗费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303	09	奖励金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381.80	381.8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606.18	606.18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33	4.33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44.88	0.00	144.88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27.51		127.51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78		0.78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9.90		9.9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69		6.69
		合 计	7,454.53	6,244.25	1,210.28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小数点保留两位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机关运行 经费 决算数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1,210.28
96.90	69.54	0.00	0.00	84.90	62.89	19.90	17.50	65.00	45.39	12.00	6.65	

注：2017年度决算数是包含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数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收入总计为7838.21万元、支出总计为8003.95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805.16万元、1080.02万元。主要原因：法院、检察院薪酬体制改革、司法体制改革职能调整等因素。

二、关于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838.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838.21万元，占100%。

三、关于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8003.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54.53万元，占93.14%；项目支出549.42万元，占6.86%。

四、关于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8057.95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92.09万元，增长10.90%。主要原因：法院、检察院薪酬体制改革、司法体制改革职能调整等因素。

五、关于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03.9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80.02万元，增长15.60%。主要原因：法院、检察院薪酬体制改革、司法体制改革职能调整等因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03.9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6362.37万元，占79.4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35.50万元，占5.4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218.10万元，占2.73%；住房保障支出（类）987.98万元，占12.3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140.52万元，支出决算为8003.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法院、检察院薪酬体制改革、司法体制改革职能调整等因素。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基本支出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年初预算为5002.29万元，支出决算为5812.9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法院、检察院薪酬体制改革、司法体制改革职能调整等因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各类专项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494.34万元，支出决算为549.4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数包含历年结转项目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离退休经费。年初预算为44.60万元，支出决算为42.8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离退休人员变动。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按政策规定的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年初预算为386.33万元，支出决算为375.6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因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按政策规定的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0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因素。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按政策规定的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年初预算为231.80万元，支出决算为218.1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负担的医疗保险费支出略有减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按政策规定的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年初预算为326.45万元，支出决算为381.8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因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按政策规定的在职人员购房补贴支出。年初预算为654.72万元，支出决算为606.1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变动。

六、关于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454.5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6244.25万元，公用经费1210.28万元。基本支出中：

1. 工资福利支出5179.42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1065.4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64.83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 其他资本性支出144.88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6.90万元，支出决算为69.54万元，完成预算的71.7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2.89万元，完成预算的74.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6.65万元，完成预算的55.42%。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改革后运行维护费降低，严控公务接待支出。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6年度减少12.73万元，降低15.4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15.29万元，降低19.5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2.56万元，增长62.5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运行维护费降低。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公务接待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2.89万元，占90.4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65万元，占9.5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2.89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5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更新车辆，更新车辆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45.39万元。主要用于加油费、保险费和维修费等支出。

2017年，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所属各预算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6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6.65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6.65万。主要用于公务接待，2017年公务接待6批次、累计113人次。

八、关于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10.28万元，比2016年度增加147.30万元，增长13.86%。主要原因是司法体制改革职能调整等因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365.48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298.94万元、工程采购金额0万元、服务采购金额66.54万元。

2017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35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122.84万元；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0万元；在其他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26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6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检察院2017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围绕政府系统目标管理考核要求，严格按照《关于全面推进徐汇区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徐府办发【2015】8号）文件的规定，落实好《关于2017年度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徐财绩【2017】1号）、《关于编制本区行政事业单位绩效目标的通知》（徐财绩【2016】4号）等制度要求，完善本单位预算绩效工作机制，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